



广东省优秀社会科学家文库（系列一）

罗必良自选集

罗必良◎著



中山大学出版社
SUN YAT-SEN UNIVERSITY PRESS



广东省优秀社会科学家文库（系列一）

罗必良自选集

罗必良◎著



中山大学出版社
SUN YAT-SEN UNIVERSITY PRESS

• 广州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罗必良自选集/罗必良著. —广州: 中山大学出版社, 2015. 11

[广东省优秀社会科学家文库(系列一)]

ISBN 978 - 7 - 306 - 05439 - 5

I. ①罗… II. ①罗… III. ①农业经济—经济制度—中国—现代—文集 IV. ①F320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17823 号

出版人: 徐 劲

策划编辑: 嵇春霞

责任编辑: 嵇春霞

封面设计: 曾 斌

版式设计: 曾 斌

责任校对: 曹丽云

责任技编: 何雅涛

出版发行: 中山大学出版社

电 话: 编辑部 020 - 84110283, 84111996, 84111997, 84113349

发行部 020 - 84111998, 84111981, 84111160

地 址: 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

邮 编: 510275 传真: 020 - 84036565

网 址: <http://www.zsup.com.cn> E-mail: zdebs@mail.sysu.edu.cn

印 刷 者: 广州家联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787mm × 1092mm 1/16 18.75 印张 309 千字

版次印次: 2015 年 1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60.00 元

如发现本书因印装质量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罗必良

1962年11月生，湖北监利人。博士，华南农业大学学术委员会副主任，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广东省“珠江学者”特聘教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兼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教育部农林经济管理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先后主持各类科研课题90余项，获得各种科研成果奖励60余项。出版专（合）著30余部，发表论文300余篇。获得全国首批“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教育部“高校青年教师奖”、广东省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广东省首届优秀社会科学家、全国先进工作者等荣誉（称号）。

“广东省优秀社会科学家文库”（系列一）

编 委 会

主任 慎海雄

副主任 蒋 斌 王 晓 李 萍

委员 林有能 丁晋清 徐 劲

魏安雄 姜 波 嵇春霞

“广东省优秀社会科学家文库”（系列一）

出版说明

哲学社会科学是人们认识和改造世界、推动社会进步的强大思想武器，哲学社会科学的研究能力是文化软实力和综合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广东改革开放 30 多年所取得的巨大成绩离不开广大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辛勤劳动和聪明才智，广东要实现“三个定位、两个率先”的目标更需要充分调动和发挥广大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哲学社会科学，始终把哲学社会科学作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省委明确提出，要打造“理论粤军”、建设学术强省，提升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的学术形象和影响力。2015 年 11 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广东省委书记胡春华在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广东省社会科学院调研时强调：“要努力占领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的学术高地，扎实抓学术、做学问，坚持独立思考、求真务实、开拓创新，提升研究质量，形成高水平的科研成果、优势学科、学术权威、领军人物和研究团队。”这次出版的“广东省优秀社会科学家文库”，就是广东打造“理论粤军”、建设学术强省的一项重要工程，是广东社科界领军人物代表性成果的集中展现。

这次入选“广东省优秀社会科学家文库”的作者，均为广东省首届优秀社会科学家。2011 年 3 月，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和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启动“广东省首届优秀社会科学家”

评选活动。经过严格的评审，于当年7月评选出广东省首届优秀社会科学家16人。他们分别是（以姓氏笔画为序）：李锦全（中山大学）、陈金龙（华南师范大学）、陈鸿宇（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张磊（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罗必良（华南农业大学）、饶芃子（暨南大学）、姜伯勤（中山大学）、桂诗春（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莫雷（华南师范大学）、夏书章（中山大学）、黄天骥（中山大学）、黄淑娉（中山大学）、梁桂全（广东省社会科学院）、蓝海林（华南理工大学）、詹伯慧（暨南大学）、蔡鸿生（中山大学）。这些优秀社会科学家，在评选当年最年长的已92岁、最年轻的只有48岁，可谓三代同堂、师生同榜。他们是我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杰出代表，是体现广东文化软实力的学术标杆。为进一步宣传、推介我省优秀社会科学家，充分发挥他们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动我省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根据省委宣传部打造“理论粤军”系列工程的工作安排，我们决定编选16位优秀社会科学家的自选集，这便是出版“广东省优秀社会科学家文库”的缘起。

本文库自选集编选的原则是：（1）尽量收集作者最具代表性的学术论文和调研报告，专著中的章节尽量少收。（2）书前有作者的“学术自传”或者“个人小传”，叙述学术经历，分享治学经验；书末附“作者主要著述目录”或者“作者主要著述索引”。（3）为尊重历史，所收文章原则上不做修改，尽量保持原貌。（4）每本自选集控制在30万字左右。我们希望，本文库能够让读者比较方便地进入这些岭南大家的思想世界，领略其学术精华，了解其治学方法，感受其思想魅力。

16位优秀社会科学家中，有的年事已高，有的身体欠佳，有的工作繁忙，但他们对编选工作都非常重视。大部分专家亲

自编选，亲自校对；有些即使不能亲自编选的，也对全书做最后的审订。他们认真严谨、精益求精的精神和学风，令人肃然起敬。

在编辑出版过程中，除了 16 位优秀社会科学家外，我们还得到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暨南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华南农业大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广东省社会科学院、中共广东省委党校等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致以衷心的感谢。

广东省优秀社会科学家每三年评选一次。“广东省优秀社会科学家文库”将按照“统一封面、统一版式、统一标准”的要求，陆续推出每一届优秀社会科学家的自选集，把这些珍贵的思想精华结集出版，使广东哲学社会科学学术之薪火燃烧得更旺、烛照得更远。我们希望，本文库的出版能为打造“理论粤军”、建设学术强省做出积极的贡献。

“广东省优秀社会科学家文库”编委会
2015 年 11 月

学术自传

◎ 罗必良

我于1962年11月出生于湖北江汉平原的农村，父母是地地道道的农民。小时候所感受到的农业劳作的艰辛、父辈维生的辛劳以及村落文化的质朴，对我的成长与学术研究有着深刻的影响。

1980年我进入华中农学院（现为华中农业大学）学习农业经济管理，1984年考入西南农业大学（现为西南大学）师从叶谦吉教授攻读农业生态经济学研究方向的硕士研究生。连续7年的专业训练，使我意识到农业特性与生态环境特性在农业经济发展中的重要性。

对外生性条件与要素的研究，并不能保证对农村发展中各种问题的理解。于是，我的研究进一步拓展到产权及其制度安排。所以，后来在南京农业大学师从顾焕章教授，“农民经济组织的制度研究”自然就成为我的博士论文选题。

因此，将农业与农村经济学、资源与生态经济学、产权与制度经济学结合起来研究“三农”问题，应该是我的研究兴趣的聚合点。因此，大体上可以说，我的研究工作所呈现的基本特点是，产权与制度分析是逻辑主线，农业、农村与农民是主要对象，生态、资源与环境条件是约束条件。

对制度经济学的研究，是我的理论兴趣所在。我的工作主要集中于两个方面。

第一，致力于新制度经济学框架体系的构建。我从1994年开始为研究生讲授“新制度经济学”课程。当时新制度经济学作为一个前沿领域刚刚被介绍到中国，文献资料的系统性有限，使得我的教学工作受到许多约束。一是国内外出版的专著由于研究角度与兴趣的不同，只能丰富学生的阅读范围；二是已经出版的教科书，要么覆盖范围有限，要么深度不够。重要的是，仅仅限于文献资料的介绍，是难以满足教学要求的。我强烈感受到应该有中国特色的新制度经济学的教材。于是，我在2000年获

得教育部“高等学校优秀青年教师教学科研奖励计划”后，《新制度经济学》的写作计划随即进入了实施阶段。经过差不多 10 年的准备、5 年的写作，本书终于在 2005 年出版。该书被评价为集全面性、系统性、权威性、适用性和通俗性于一体，是我国新制度经济学领域最具代表性的专著型教材。最令我满意的是，该书在注重框架体系完整性的同时，能够将理论叙述与案例分析结合、一般问题与“中国问题”结合，从而体现国际化与本土化特点。

第二，致力于产权理论的基础性研究。从 1990 年以来，在 20 多年的时间里，我在新制度经济学领域的理论研究，大体遵循着“产权结构—行为特征—经济绩效”的逻辑线索。显然，理解产权结构是重要的。产权经济学认为，经济学要解决的是由于使用稀缺资源而发生的利益冲突，必须用这样或那样的规则即产权来解决。我更为关注产权与产权结构的生成机理。从宏观层面来说，我倾向于从制度目标、政治结构、政府行为的维度来理解产权的性质及其意义；在微观方面，我则偏好于从环境特性、资源特性、交易特性、行为响应等方面来理解产权制度的生成及其演变机理。

将制度经济学与农业经济问题结合，是我的实证兴趣所在。我主要关注四个问题。

第一，中国的农地为什么易于流失？通过构建一个农地产权模糊化进而被侵蚀的解释性框架，由此阐明：中国农地的流失是多项制度安排的结果。一方面由中国粗放经济增长方式的内在机制所诱致，另一方面则由模糊的产权制度安排所决定。前者导致了农地被流失的可能性，后者导致了农地被侵蚀的必然性。或者说，前者提供了农地流失的制度需求，后者提供了农地流失的制度供给。地方财政压力所引发的工业化与城镇化冲动，促成了普遍的“占地竞赛”，获取“土地财政”成为政府的普遍“偏好”。因此，赋予农民土地财产权利，强化农民的产权强度，就显得尤为重要。

第二，农地流转为什么困难重重？基于“产权强度—禀赋效应—交易装置”的分析线索，发现农地流转并不是一个纯粹的要素市场，而是包含地缘、亲缘、人情关系在内的特殊市场，有其特殊的市场逻辑。农户普遍存在的禀赋效应，因土地人格化财产特征的强化，而成为抑制农地流转的重要根源。通过对科斯定理的反思与拓展，揭示交易装置及其匹配将

是一个重要的研究方向。

第三，农业合作为什么易于失败？合作组织是否有效率，一直存在两种针锋相对的判断。争论的焦点集中于自由退出、限制退出及其监督机制等方面。应该说，制度绩效的高低在相当程度上取决于制度安排所导致的对生产性努力与分配性努力的行为预期。合作机制与交易对象及环境特性的相容性决定合作效率。在不同的交易背景下，退出威胁与进入威胁并不是一个非此即彼的相互替代的组织治理策略。以合约匹配合约、以合约治理合约，是保障合约稳定性的一个重要机制。

第四，如何创新农业经营制度？在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背景下，创新农业经营方式的关键就在于盘活农地经营权。因此，农地产权的细分、农业分工的深化与家庭经营空间的扩展，将是农业经营方式转型的基本方向。以土地“集体所有、家庭承包、多元经营、管住用途”为主线的制度内核，有可能成为我国新型农业经营体系的基本架构。

无疑，上述“问题导向型”的关注点显然是不够的。因为，作为制度运行的主体——村庄及其开放背景下的农民，对宏观制度安排的响应，对村庄微观规则的生成，都具有内生性作用。因此，对农业制度经济问题的研究，必须始终将认识和理解农民特别是农民的经济理性放在逻辑的起点。

20世纪80年代，整个发展经济学界的注意力从对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战略的研究转向了对发展中国家经济运行的微观基础的研究。其中，最主要的动向之一就是对制度经济学的重视，而另一方面的动向就是对农民经济行为的研究。20世纪90年代以来，主流的农业经济研究表现出一个重要的特征：对农民理性的认定、农民能够对制度安排做出理性响应。缺乏对农民理性的深刻认识，任何研究、任何判断乃至最后形成的任何政策都可能是偏颇的，历史经验对此予以了反复证明。

理性是指一个行为主体面临一个选择机会时，他会选择一个能使他的效用达到最大满足的方案。在经济学家看来，当说一个人缺乏经济理性时，即意味着这个人对价格变化或潜在赢利机会缺乏反应。舒尔茨（1964）在《改造传统农业》一书中提出了一个重要的观点：农民是理性的，他们并不保守，也不反对现代化。他们对价格有足够的反应，他们在行为努力上具有与其他任何社会群体、任何社会阶层同样的人性，即追求

自身效用的最大化。发展经济学家金德尔博格（1958）有一段至理名言：给农民以土地的所有权（产权），他会把沙漠变成绿洲；如果让农民以租赁的方式来经营土地，他会把绿洲变成沙漠。这表明，农民对制度安排有着充分的理性反应。

尊重农民的经济理性，理解农民的行为选择，在此前提下分析所面临问题的性质及其生成机理，由此寻求可能的解决办法，应该是我研究“三农”问题的一以贯之的分析范式。

或许1994年我在获得广东省首届“优秀中青年社会科学家”称号时的感言，依然能够表达我现在的学术追求：“我是农民的儿子，因而我从不放弃我的启蒙专业农业经济学，我总在奢望以自己的方式为农民做点什么；我知道中国还不富裕，因而我总想在发展经济学那里寻找到什么启示；我深深懂得中国在生态上也不富有，因而我总想通过生态经济学的研究找到一条持续发展之路；当我认识到制度问题对经济发展的关键性影响之后，我总想从制度经济学那里找到对中国经济发展与农村改革的有用思路。”

本书最初拟定的书名为《产权、合约与农业发展》。考虑到“广东省优秀社会科学家文库”的一致性，所以不得已而放弃。本书关注于农地产权、农业合约以及农业经营制度问题，大体反映了我在中国农业制度经济研究领域的努力。因此，这本书实际上是我的一个专题式的“自选集”。

全书共收录十二篇文章，分为三个部分。

第一部“产权制度与农地产权”，包括四篇文章。其中：

《政治结构、政府行为与产权制度》一文，试图用产权经济学的方法建立一个分析政府行为的一般模型，以期揭示政治结构、政府行为和产权制度三者之间的内在联系。文章指出，政治结构决定了一个特定的产权博弈，从而也决定了一个特定的博弈均衡，并且经由博弈均衡决定了政府行为和产权制度。

《公共领域、模糊产权与政府的产权模糊化倾向》是上文的继续，在界定所有权和产权概念的基础上，阐述了公共领域的五种类型及其模糊产权的本质。基于前文关于政府行为的产权分析模型，本文揭示了政治行为、制造公共领域与模糊产权的关系。文章旨在说明的基本命题是：政府具有模糊产权的倾向。

《农地产权模糊化：概念性框架及其解释》进一步利用前文所提供的概念性框架，总结了我国农地产权模糊的制度演进与内在逻辑，分析了家庭经营背景下的农地产权模糊及其侵蚀，并进一步提出了我国农地产权制度变革的基本方向。

上述文章表明，提升农民对土地的产权强度具有重要的意义。但是，产权强度的强化并不必然促进农地的流转集中与规模经营。

因此，《农地流转的市场逻辑：理论线索与案例分析》一文，基于“产权强度—禀赋效应—交易装置”的分析线索，揭示了农户对土地普遍存在的禀赋效应。农地流转并不是一个纯粹的要素市场，有着特殊的市场逻辑。推进农地的流转及其规模化经营，需要针对产权主体与产权客体不可分的交易约束，进行相应交易装置的选择与匹配，并由此拓展了科斯定理。文章进一步对四川省崇州市的“农业共营制”进行了案例剖析。文章认为，以土地“集体所有、家庭承包、多元经营、管住用途”为主线的制度内核，有可能成为我国新型农业经营体系的基本架构。

第二部分“农业合作与合约选择”，同样包括四篇文章。其中：

《农业合作机理：组织特性、声誉机制与关联博弈》一文，是要说明合作团队中的威胁机制能够发挥作用是有严格的条件保证的。农业的生产特性、团队规模的问题都在不同程度上减弱了已有关于威胁机制文献所表达的激励作用。但值得注意的是，农业合作只是村庄成员多重合作中的一部分，村庄环境条件下存在的声誉机制及其关联博弈所发挥的行为规范作用，有利于农业合作中的“可自我执行协议”的形成。文章认为，农业合作中“可自我执行协议”形成的条件是适度规模、专业化、威胁机制，以及村庄环境下的关联博弈及其行为规范。

《要素品质与契约选择：对佃农理论的进一步思考》一文，深化和拓展了张五常的佃农理论。传统佃农理论之所以认为分成契约低于定额租约的效率，是因为忽视了风险因素。本文证明，如果将风险问题转换为交易费用约束并使工资率满足一定条件，则分成契约与定额租约将具有相同效果。进一步放松要素同质的假设，利用博弈模型分析表明，低质量土地和高能力佃农的要素组合与分成契约匹配，定额租约则适用于高质量土地和低能力佃农的要素组合；并且，定额租约和分成契约分别是信息对称和不对称结构下的最优制度选择。文章运用20世纪初中国的农户调查数据对理论模型进行了检验。

前面两篇文章主要是阐明合作与契约的生成机理，接下来的两篇文章则是讨论合约的选择问题。

《契约期限如何确定：资产专用性维度的考察》一文，从资产专用性的角度，重点讨论了农户转出土地的契约期限选择问题。基于实证分析发现：农户缔约期限的选择，主要与农户的资源禀赋相关，与土地本身有价值的产权维度的关系甚微。由于土地对农民的人格化财产特征，意味着赋予农户以土地的财产性权利，土地流转的契约化与规范化才有可能成为常态。

《以合约治理合约：思想模型及案例阐释》一文，通过东进公司的土地承租案例，试图说明一项不稳定的合约是如何得以存在并延续的。为什么选择了一项不稳定的合约？为什么不改变合约本身，而是选择了维护原有合约的治理方式？东进公司的创新性试验就是：以合约匹配合约、以合约治理合约。文章发现了以“边缘合约”维护“核心合约”的两种形式，厘清了要素合约与商品合约的关系，并进一步说明了东进公司案例对我国农业的组织化创新及其农业现代化的实现机制所具有的宏观含义。

第三部分“制度安排与农业发展”，也是包括四篇文章。其中：

《目标、效率与制度选择：以中国农地制度为例》一文指出，任何制度安排都有其特定的目标，离开制度目标讨论制度效率是没有意义的。只有在特定的约束条件下能够有效实现其制度目标的制度安排才是有效率的。制度所内含的对生产性努力和分配性努力的激励兼容决定着制度效率。人民公社和家庭承包经营制度，尽管都能够基本实现其制度目标，但二者均存在效率损失。制度环境的变化与制度目标的转换，意味着“土地集体所有、农户家庭承包、农业多元经营”应该成为基本的制度安排。

《制度的有效性评价：以家庭承包经营制度为例》一文表明，行为主体的社会认同与制度响应是表达制度绩效的重要判据。基于“制度观念—制度目标—制度响应”的制度评价框架，一方面从宏观层面阐明中国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效率特征，另一方面从农户满意度的微观视角揭示家庭承包制和家庭经营制的绩效生成。家庭承包经营的制度安排在总体上是成功有效的，但家庭承包制由土地福利性赋权转向财产性赋权，家庭经营制通过产权的细分与农业的分工参与，则能够进一步改善制度绩效。

上述两篇文章实际上是要揭示制度选择的效率标准，后面的两篇文章则分别从微观和宏观两个层面讨论了制度安排的有效性问题。

《农业经济组织的效率决定：比较案例分析》一文，构建了一个“产权结构—计量能力—环境特性—经济绩效”的解释模型，通过案例分析，目的在于解释两类现象：一是相同的农业经济组织形式采用不同的制度安排，其隐含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却不同，从而影响作为理性参与者的努力，进而导致经济组织的不同绩效；二是同样的制度安排，因置于不同的环境背景，使得其内含的考核能力不同，从而也决定着不同的组织绩效。文章认为，一个经济组织的产权结构与之匹配的交易环境的相容程度，是决定其效率高低的关键。

《农业经营制度：制度底线、性质辨识与转型发展》一文，基于中国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制度目标与制度底线，梳理了现行农业经营格局面临的挑战及其代表性主张，对学界有关农业经营制度的一些重大理论分歧进行了辨识，特别是围绕农业的规模经营、分工经济、家庭经营的性质进行了深入讨论。文章认为：①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必须坚持制度目标与制度底线；②农业经营方式转变的一个重要方向是实现农业的规模经营，但单纯地推进土地的流转集中与规模经营存在重大的政策缺陷；③将家庭经营卷入分工活动，那么农业规模经济性的获得就可以从土地规模经济转向农业服务规模经济；④家庭经营与经营规模无关，在产权细分与农事活动可分离的前提下，家庭经营则具有广泛的适应性，其实现形式亦可以多种多样；⑤只要坚持农村土地的集体所有制和家庭承包的主体地位，那么家庭经营制度就具有不可替代性。

目录

学术自传 / 1

第一部分 产权制度与农地产权

政治结构、政府行为与产权制度 / 3

公共领域、模糊产权与政府的产权模糊化倾向 / 13

农地产权模糊化：概念性框架及其解释 / 32

农地流转的市场逻辑：理论线索与案例分析 / 58

第二部分 农业合作与合约选择

农业合作机理：组织特性、声誉机制与关联博弈 / 93

要素品质与契约选择：对佃农理论的进一步思考 / 114

契约期限如何确定：资产专用性维度的考察 / 135

以合约治理合约：思想模型及案例阐释 / 151

第三部分 制度安排与农业发展

目标、效率与制度选择：以中国农地制度为例 / 191

制度的有效性评价：以家庭承包经营制度为例 / 205

农业经济组织的效率决定：比较案例分析 / 223

农业经营制度：制度底线、性质辨识与转型发展 / 240

附录 罗必良主要著述目录 / 279

后记 / 281

自选集
罗必良

第一部分

产权制度与农地产权